(上接C11版)

7、浙江京图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京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向红青
成立时间	2011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	1,440.82万元
实收资本	1,440.82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29号B707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29号B707室
主营业务	档案系统领域的信息化业务,包括电子档案管理系统、电子证照管理系统等产品和服务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档案数字化服务、档案管理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设备、网络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浙江京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楚天龙	734.82	51.00%
2	贾辉	394.80	27.40%
3	童玉柱	158.80	11.02%
4	赖辉	80.20	5.57%
5	韩卫峰	72.20	5.01%
合计		1,440.8188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浙江京图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652.68	1,780.31
净资产	-177.69	292.85
净利润	-470.53	-736.98

8、湖南中天云科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中天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勇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8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7栋10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7栋103室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经营
经营范围	安全智能卡类设备和系统制造;智能产品的生产;智能产品的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湖南中天云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中天云科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湖南中天云科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868.54	1,892.58
净资产	146.94	183.59
净利润	-36.65	-100.34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转让1家子公司北京东方一马。股权转让前的北京东方一马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楚天龙	1,380.00	69.00%
2	谢炳兴	320.00	16.00%
3	周亮	300.00	15.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7年8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北京东方一马69%股权转让给谢炳兴,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四、(三)出售北京东方一马69%的股权"。

股权转让后的北京东方一马的基本工商信息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卓马北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炳兴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5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18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二层A2317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电子产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7,839.3115万股。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轻重缓急投资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智能交互信息系统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与营销网络、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	募集资金使用规模
1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33,660.90	17,805.88
2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交互信息系统基地建设项目	26,940.50	-
3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3,503.50	4,613.67
4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3,768.74	-
5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85,873.64	30,419.5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项目发展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将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显著积极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交互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主要产能将相应增加。以公司2019年主要产品产能情况为依据,在募投项目达产年度,发行人产能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9年产能	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达产年度产能
智能卡	40,500万张	35,100万张	75,600万张
智能终端[1]	-	126,000台	126,000台

注1:目前公司智能终端产品主要依靠代工厂生产,无自产能力。

募投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公司智能卡和智能终端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项目建成初期公司产能利用率会较低,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的开拓,公司产量将逐步扩大,产能利用率将会提高,同时,产销率将保持正常水平。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98,955.60万元,每股净资产为2.59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总资产的规模将大幅度增加,资本实力得到增强,公司的净资产与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由于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但从长期来看,随着项目的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产能规模与经济效益将稳步提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市场风险

(一)社保行业和金融支付行业电子化趋势带来的风险

社保和金融是智能卡产品最主要的应用领域,因此,智能卡行业与社保管理服务模式和金融支付行业的发展变化息息相关。在社保领域,2019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开展电子社会保障卡应用工作的通知》,针对电子社保卡制定了全国统一的标准,将全国社保卡线上身份认证与支付结算服务平台统一,实现签发与实体社保卡一一对应、唯一映射、状态相同、功能相通,尽管现阶段电子社保卡的推广仍需绑定实体社保卡,但青年人对电子社保卡的使用偏好将逐步显现,实体卡的补卡、换卡频率或将有所降低。在金融支付领域,互联网公司凭借其在移动支付领域的优势,逐渐抢占银行卡等传统支付手段的份额,移动支付的发展与普及或将对智能卡产品带来一定冲击。综上,社保领域和金融支付领域逐步数字化、电子化的发展趋势或将导致智能卡产品需求增长放缓,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智能卡新兴应用领域发展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我国智能卡主要应用于社保、金融及通信等行业,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同时,智能卡在交通、教育、物联网等领域的应用正逐渐兴起,为智能卡产品提供了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也为行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全新的驱动力。公司在相关领域进行了大量的前期投入,在技术、产品、资质、客户资源等方面做了充分准备,但受行业整合、技术标准、配套政策、客户接受、产品替代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新兴领域的应用环境尚未完全成熟,市场发展及商业化的速度、深度和广度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如果智能卡应用领域的市场发展速度低于预期,或者发展方向与公司规划存在偏差,将会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公司未来收入与利润规模的增长,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潜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因其便捷性与加载功能的丰富性,智能卡已经成为我国产业信息化与城市信息化发展的重要终端载体之一。近年来,在国家金卡工程等相关政策的大力驱动下,智能卡产品的应用场景日益丰富,发放量也在逐步扩大,市场空间得以进一步释放。但随着市场逐渐成熟以及需求增速的放缓,行业竞争呈现进一步加剧的趋势。虽然公司凭借深厚的行业积累、领先的生产实力、优秀的产品声誉,在市场中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但考虑当前的市场竞争状况,不排除未来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产品价格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造成下游市场开工率降低、物流渠道不够畅通。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所涉产业链的整体影响尚难以准确估计,若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继续蔓延且持续较长时间,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主要包括:(1)受隔离措施、交通管制等疫情管控措施的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销售发货等环节物流有所迟滞;(2)若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公司下游客户对智能卡的需求或将减少,公司产品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将受到一定限制,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人工成本上升带来的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各项业务需要大量的技术人才。近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发展,我国各领域技术人才的人工成本显著上涨,将导致公司相关的人工成本逐渐增加。同时,尽管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较高,但仍需要大量生产人员进行日常操作及设备维护,也面临一定人工成本上涨的压力。考虑到公司目前有扩大经营规模、增加研发技术人员的计划,如果公司不能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业务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等方式来降低成本,将会导致总体人工成本上升。因此,公司面临人工成本上升带来的利润下降的风险。

(二)综合毛利率水平下滑的风险

由于公司的规模效应及较高的自动化生产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7.36%、33.27%、33.68%和35.01%,持续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但随着市场竞争的逐年加剧,公司产品利润上涨空间减小。同时,为巩固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加大相关产能扩充与研发投入或将增加公司经营成本。因此,公司或将面临一定综合毛利率水平下滑的风险。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金融机构,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电信运营商及各地社保主管机构。公司对重要客户有一定的依赖性,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56.15%、44.74%、38.38%和40.97%。尽管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严格遵守与客户签署的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恪守行业质量规范、始终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智能卡产品及服务,但如果未来公司客户业务发展导致对智能卡类产品需求减少,或者公司未能根据客户需求更新产品及服务,可能会导致公司与部分客户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风险。因此,公司面临客户集中的风险。

(四)行业特许资格风险

为确保智能卡产品的信息安全性,国家和各应用领域行业管理部门对智能卡研发、制造及使用制定了严格的认证制度,智能卡厂商必须通过国家及相关机构的安全认证以获得相关资质,才可进一步取得供应商资格。作为行业内领先的智能卡生产商,公司目前拥有较为齐全的产品生产资质。但维持现有资质需要接受相关部门的定期检验,同时,新产品的市场准入也需通过相关资质认证。若公司失去已获得的资质或不能顺利通过新的行业资质认证,将对公司现有市场份额的维护和新市场的开拓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发展潜力。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智能卡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芯片、中料、PVC片、油墨等。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原材料成本分别为47,937.25万元、55,277.18万元、61,151.28万元和22,133.50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2.04%、81.96%、78.04%和73.93%。由于原材料成本在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因此,如果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波动,将导致公司生产成本随之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国家一直重视对相关行业、高新技术企业的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创新,公司享受的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发行人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或者相关政府奖励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无卡化程度增强趋势下未来盈利增长空间受限的风险

在无卡化程度增强的趋势下,智能卡电子化与银行卡、社保卡等实体智能卡已形成互补。但是伴随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智能卡电子化存在因技术变革进一步取代银行卡及社保卡实体密钥、身份授权或证明功能的可能,此外智能卡电子化的不断推广将持续改变青年人的支付、使用习惯,银行卡、社保卡等实体卡的市场空间或将受到限制。智能卡业务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若其市场空间进一步被电子化、无卡化蚕食,公司将面临盈利增长空间受限、业绩增速下滑的风险。

三、技术及人才风险

(一)技术泄密与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源于多项在行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以及对新产品、新技术的持续研发能力。因此,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保密制度,同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申请专利及著作权保护等措施保护公司核心技术、保持核心人员的稳定性。尽管公司核心技术保护体系完备,自设立以来也未出现技术泄密的情形,但公司未来仍可能会面临行业竞争所带来的核心技术泄密、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二)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风险

智能卡行业具有一定技术壁垒,对参与企业的技术开发能力要求较高,公司需要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革新以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和市场占有率。随着相关技术的演进发展,客户对公司的设计研发能力、生产工艺水平、持续稳定的供货能力、信息系统集成管理研发能力的要求也在不断变化,公司需要及时地响应客户的需求,跟进产业的发展动态,预判行业未来趋势,并推出优势产品进而迅速占领市场。虽然公司目前在相关领域拥有一定数量的专利和技术优势,但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掌握客户的需求动态,对产品和服务的定位不够准确,将会影响公司产品与客户需求的匹配度,使得公司原有的市场份额优势不再显著,公司将面临行业领先地位被取代、技术领先优势被超越的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且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4,950.32万元、43,394.79万元、52,664.66万元和71,665.97万元,占各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24.65%、30.02%、35.13%和51.29%。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具备一定资本实力、信用度良好的各地方人社部门及国有银行,且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账龄在一年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84.36%、84.86%、83.53%和82.64%。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未来如果因为不可预知的风险发生大额坏账,将会影响公司流动性,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6.40%、10.86%、12.39%和3.08%,盈利能力较强。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其产生投资收益也需要一定时间,公司净利润短期内较难与净资产同比例增长。因此,公司可能会面临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三)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靠银行借款融资来满足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3.38%、36.61%、34.07%和29.91%,总体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但呈逐年下降趋势。

如果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法规、产业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未能获得足够资金,公司将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并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五、合规及管理风险

(一)土地房产权属瑕疵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并使用的部分土地和房产未办理相关产权证书,其中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土地主要为位于东莞市凤岗镇竹尾田村易发工业区内约4,000平方米土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建筑面积合计12,921平方米,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仓库、食堂等配套用途以及通信卡产品的生产制造。目前,发行人能够正常使用前述土地和房产,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且前述土地和房产未办理权属证明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也未受到有权机关就该等土地和房产针对发行人作出的行政处罚、责令搬迁或强制拆除等决定。但不排除未来该等土地和房产被有权机关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进行罚款、行政处罚从而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风险。

(二)租赁房屋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部分办公经营场所通过租赁方式取得。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北京分公司、山东分公司等分公司以及浙江京图、鸿湾科技、北京中天云科和郑州楚天龙等子公司租赁的部分办公场所的出租方未取得产权证书,合计面积约3,312.96平方米,占发行人租赁房屋总面积的20.62%。同时,该等租赁房屋主要用于发行人日常行政办公,不涉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承租的该等房产可能因产权手续不完善而存在租赁房屋及所在土地因城市规划等原因被政府征用或拆迁、被第三人主张权利等潜在风险。同时,若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到期无法续租,公司将面临因搬迁带来的潜在风险,并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和业务范围持续扩大,为了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不断引进经营管理人才,健全培训制度,优化治理结构,建立了市场化的考核激励机制和有效的内控制度。如果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人员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使得公司的人员管理结构和组织经营结构更加复杂,将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治理水平不能满足经营扩张的需要,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四)未全员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员工福利制度建设,根据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的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健全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覆盖比例分别为98.00%和96.25%。由于公司未按照规定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因此仍面临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从而被要求补缴甚至被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

六、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回报期较长,虽然该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评估,并且具有一定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如果投资项目不能按期完成,将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未来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未来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出现较大变化,或相关生产研发技术进步,导致公司不能持续有效拓展市场,将使得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面临一定募投项目实施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实施后折旧及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将新增大量固定资产以及无形资产,每年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大。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可以覆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支出,但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募投项目导致的折旧摊销费用的增加可能致使公司业绩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丽英、毛芳祥、苏尔在和苏晨,四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介绍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专项内控管理制度,从制度安排上尽量避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可以通过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选举董事和监事、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产生重要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公司股权稳定性存在的潜在风险

公司股东滨海五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滨海基金已被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区分局立案侦查,相关人员已被执行刑事拘留等强制措施,滨海基金的债权人已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滨海基金进行破产清算。滨海五号持有公司428.57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12%,如果未来该部分股份被采取查封、冻结或司法执行等措施,或对发行人整体股权的稳定性产生一定潜在的风险。

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设置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部,专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负责人:张丹

电话:010-6896 7666

传真:010-6896 7667

电子邮箱:ir@ctdcn.com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2019年开票金额在8,000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销售合同/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名称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有效期至
1	楚天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2020-2022年借记卡制卡及个人化外包服务框架协议(楚天龙)》(总行Z送审字20191464)	借记卡空白卡制卡及个人化服务	按照采购方实际确认收货数量结算	2020-01-01	有效期1年,可续签1年,最多可续签2次
2	楚天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2020-2022年贷记卡制卡及个人化外包服务框架协议(楚天龙)》(总行Z送审字20191454)	贷记卡空白卡制卡及个人化服务	按照实际空白卡生产数量、个人化数量、卡函数量实报实销	2020-01-01	有效期1年,可续签1年,最多可续签2次
3	楚天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IC空白卡片采购框架合同》(20180675PEFA02)	金融IC空白卡	依据产品价格、订单采购数量、到货及验收证明等确定	2019-04-01	2021-03-31
4	楚天龙有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银行卡空白卡片采购框架协议》(A990002H1704003 5-02805)	银行卡空白卡片及服务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7-09-05	-
5	楚天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卡中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卡中心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协议-其他类(适用统一集中采购项目)》(乙方协议号:CTD-2018267)	空白银行卡、特殊工艺、制卡外包服务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8-10-31	2021-08-31,期限届满后,如双方均无异议,自动顺延1年,可顺延多次
6	楚天龙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2019年USIM卡产品集中采购框架协议-MP1 USIM卡》(移有限共享合同[2019]263号)	MP1 USIM卡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04-24	2020-04-30(注1)

注1: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完成2020年招标流程,其与公司签署的2019年集中采购框架协议仍在执行中。

2、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2019年采购额在2,0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应商	合同名称和编号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有效期至
1	楚天龙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19-HED)	智能卡模块	以楚天龙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2019-05-14	2021-05-13
2	楚天龙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19-TMC)	智能卡模块	以楚天龙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2019-04-30	2021-04-29
3	楚天龙	北京优必威信息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19-UBV)	智能卡模块	以楚天龙授权人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2019-10-29	2021-10-28
4	楚天龙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19-E-DOM)	恩智浦集成电路模块	以双方授权代表人确认的价报价单为准	2019-11-01	2021-10-31
5	楚天龙	华视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19-CV)	恩智浦集成电路模块	以楚天龙授权人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2019-09-10	2020-09-09
6	楚天龙	华视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框架采购合同(CTD-2020-CV)	恩智浦集成电路模块	以楚天龙授权人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2020-08-22	2022-08-21

3、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出借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楚天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3,000	2019-06-06至2020-06-05(已履行完毕)	楚天龙	抵押(注1)、质押(注2)
1					郑州东方一马、郑州翔虹湾	保证(注3)
2			3,000	2020-04-09至2021-04-08	楚天龙	抵押(注1)、质押(注4)
1					郑州东方一马、郑州翔虹湾	保证(注3)

注1:根据楚天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9]8800-8210-02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楚天龙以其名下权利证书编号为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162006号不动产对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于2019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3,254.7万元的抵押担保。

注2:根据楚天龙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6]8800-8402-011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楚天龙以其对下游部分客户每年的应收账款为其于2016年8月26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52,000万元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担保。(目前上述质押担保已履行完毕,相关合同已终止)

注3:根据郑州东方一马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7]8800-8110-19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及郑州翔虹湾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7]8800-8110-19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郑州东方一马、郑州翔虹湾对楚天龙有限于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5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注4:根据楚天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20]8800-8402-005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楚天龙以其对下游部分客户每年的应收账款为其于2020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45,000万元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4、担保合同

除"(三)银行借款合同"部分披露的担保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的情况如下:

1、根据发行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DG1220120190013-31的《质押合同》,发行人以其编号为90180452的单位定期存单对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DG1220120190013的《银行承兑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本金数额为2,052.9393万元的质押担保。

2、根据湖北楚天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8800-8110-05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广州楚天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8800-8110-05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湖北楚天龙、广州楚天龙对楚天龙有限于2015年6月26日至2020年6月25日期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45,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3、根据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9]8800-8400-012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楚天龙以其名下的专利号为ZL201610381651 9,ZL201710891115 8,ZL201710891112 4,ZL201320084768 2,ZL201420520250.3的专利权对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于2019年3月2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所确定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为3,000万元的质押担保。

(三)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已经承诺或者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

(四)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发行各方当事人的情况

1.发行人: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晨
地址:东莞市凤岗镇竹尾田易发工业区
电话:010-6896 7666
传真:010-6896 7667
联系人:张丹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3层
电话:010-6083 3018
传真:010-6083 3955
保荐代表人:赵亮、庞雪梅
项目协办人:于大明
其他经办人:马峥、纪若楠、刘岩、余梓轩、李北臣
3.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3、36、37层
电话:010-5957 2582
传真:010-6568 1022
经办律师:宋晓明、刘涛、李斌
4.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越豪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电话:0571-8821 6888
传真:0571-8821 6999
经办会计师:王强、翁志刚
5.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01室
电话:0571-8821 6960
传真:0571-8717 8826
经办评估师:王传军、应丽云、陈晓南
6.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电话:0755-2593 8000
传真:0755-25988122
7.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二、本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工作安排	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2021年3月3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21年3月8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	2021年3月9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21年3月11日
预计股票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查阅期间

工作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联系方式

发行人: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查阅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金源时代购物中心B区2#B座1508-1室

查询电话:010-6896 7666;传真:010-6896 7667;邮编:100097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查阅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查询电话:010-6083 8814;传真:010-6083 3083;邮编:100026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上接C7版)

《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关联关系核查表》、《配售对象出资方基本信息表》(如适用)的提交方式:在"网下投资者证明文件"处下载打印文件,系统将根据投资者填报信息自动生成pdf文件,投资者打印并签章后上传扫描件。

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证明文件的提交方式:须加盖公司公章或外部证明机构公章,在"网下投资者证明文件"处上传电子版扫描件。

第四步:上述步骤完成后,点击页面下方"完成提交"。材料提交后网下投资者在"项目申报一已申报项目"中查询已提交的材料。

3、投资者注意事项

投资者须对其填写信息的准确真实性、提交资料的准确完整性负责。投资者未按要求在2